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2025 年大连分公司大连市西岗区医院“两个中心”
和庄河市第二人民医院智慧健康管理中心
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TC25070TD（代理机构） / XM25FGHL001532（招标人）

招 标 人：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

目 录

招标公告	2
第一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6
第二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21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33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44
第五章 评标细则	58
附件 1 资格性审查表	62
附件 2 符合性审查表	63
附件 3 开标一览表	64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2025 年大连分公司大连市西岗区医院“两个中心”和庄河市第二人民医院智慧健康管理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2025 年大连分公司大连市西岗区医院“两个中心”和庄河市第二人民医院智慧健康管理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由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批准并落实资金（企业自筹），组织本项目的相关招标工作。现委托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且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TC25070TD（代理机构）/ XM25FGHL001532（招标人）

2. 项目名称：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2025 年大连分公司大连市西岗区医院“两个中心”和庄河市第二人民医院智慧健康管理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3. 预算金额：29.19 万元

4. 最高限价：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单价不得超过单价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不能只对本项目个别品目进行投标，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具体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及要求。

5. 采购需求：本次采购具体内容为健康检测一体机 2 台、肺功能仪 1 台、动态心电图仪 2 台，呼吸睡眠记录仪 2 台，呼吸面罩血氧仪 2 台，多光谱治疗仪 2 台，胃动力治疗仪 2 台，脏腑理疗仪 1 台，智能喉部按摩器 2 台，居家远程血糖仪 30 台，居家远程血压计 120 台，血压工作站 1 台（含 3 年期设备管理后台）。其中健康检测一体机、动态心电图、多光谱治疗仪、居家远程血糖仪、居家远程血压计、血压工作站这 6 种产品必须为医疗器械，其他产品不作此要求。（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及要求）

注：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可以为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6.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

7. 交货地点：大连市西岗区医院及庄河市第二人民医院智慧健康管理中心，送货上门并免费安装。

8.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且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

2. 投标人须具有以下资格条件：

(1) 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除外）

(2) 投标人为所投产品代理经销商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并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除外）

(3) 投标人须具有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旧证需要同时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除外）

3. 根据《中国人民保险集团投标人管理办法》规定，严禁列入中国人民保险集团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

注：1、项目评审开始前进行查询，经“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

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

3、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4、其他要求：投标人只有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并且与招标人没有隶属关系才可以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与投标；投标人之间不应存在授权关系。如有此类情况，则只接受先报名的投标人。

三、获取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1月5日至2026年1月13日，每日9时至17时（北京时间，下同）。

地点：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发售。

售价：300元/包（不含平台下载服务费），售出不退。本项目采用线上发售电子版招标文件，有意购买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请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日前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①首次注册投标人：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以

下简称“平台”），点击“投标人/投标人入口”进行免费注册。

②已在平台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登录后点击“寻找招标项目”，进行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查询，找到项目点击“立即投标”，选中需要投标的标包点击“提交报名”。

③在“我参与的项目”选择相应项目后的“立即购标”按钮，选择相应标包“提交支付”并下单缴费。支付完成后，可直接下载招标文件。

④支付完成后，点击页面上方“我的工作台”下拉菜单中的“我参与的项目”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⑤如有平台操作方面的疑问请按以下方式与技术支持联系：

客服电话：010-86397110、010-62108037（客服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时00分-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17时00分）。

⑥此次项目需额外注册登录人保e采管理系统门户(<https://ec.picc.com/>)网站进行报名，选择【项目名称/编号】完成报名；若遇技术问题，请联系平台客服（电话：010-60649137）。

注：上述两个平台有任一平台没报名成功，视为未报名。

四、投标文件接收时间与地点、开标时间与地点

1、投标方式：线下纸质投标。

2、投标文件接收时间：2026年1月30日 13:00—13:30。

3、开标时间：2026年1月30日 13:30。

4、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开标地点：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滨河街60-1号新星星海中心A座11层11号）。

注：未按招标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或已经递交的文件无效。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携带授权委托书，现场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等其他方式。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地址：大连市中山区港东街12号A座12层

电话：0411-82507600-8602

招标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滨河街60-1号新星星海中心A座11层11号

联系人：马志强、陈宇飞、刘新蕊

联系电话：0411-84070736

电子邮箱：zzgjdl@cntcitic.com.cn

开户单位：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皂君庙支行

账 号：3493 5602 8294

第一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2025 年大连分公司大连市西岗区医院“两个中心”和庄河市第二人民医院智慧健康管理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	TC25070TD（代理机构）/ XM25FGHL001532（招标人）
3	★交货地点	大连市西岗区医院及庄河市第二人民医院智慧健康管理中心，送货上门并免费安装。
4	采购预算 及 最高限价	<p>预算金额：29.19 万元</p> <p>最高限价：</p> <p>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单价不得超过单价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p> <p>投标人不能只对本项目个别品目进行投标，否则视为无效投标；</p> <p>具体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及要求。</p>
5	★采购需求	<p>本次采购具体内容为健康检测一体机 2 台、肺功能仪 1 台、动态心电图仪 2 台，呼吸睡眠记录仪 2 台，呼吸面罩血氧仪 2 台，多光谱治疗仪 2 台，胃动力治疗仪 2 台，脏腑理疗仪 1 台，智能喉部按摩器 2 台，居家远程血糖仪 30 台，居家远程血压计 120 台，血压工作站 1 台（含 3 年期设备管理后台）。其中健康检测一体机、动态心电图、多光谱治疗仪、居家远程血糖仪、居家远程血压计、血压工作站这 6 种产品必须为医疗器械，其他产品不作此要求。（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及要求）</p> <p>注：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可以为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p>
6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
7	★质保期	自正式交付之日起，供应商应对设备提供免费技术支持和保修维护服务，保修期为 5 年。5 年内出现非人为质量问题免费更换等。供应商应到我司现场对实际操作人员进行培训，使我司操作人员能正确理解和掌握设备的操作方法、保养、修理等技能。
8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9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0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2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且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p> <p>2. 投标人须具有以下资格条件：</p> <p>（1）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除外）</p> <p>（2）投标人为所投产品代理经销商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并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除外）</p> <p>（3）投标人须具有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旧证需要同时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除外）</p> <p>3. 根据《中国人民保险集团投标人管理办法》规定，严禁列入中国人民保险集团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p> <p>注：1、项目评审开始前进行查询，经“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p> <p>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p> <p>3、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p> <p>4、其他要求：投标人只有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并且与招标人没有隶属关系才可以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与投标；投标人之间不应存在授权关系。如有此类情况，则只接受先报名的投标人。</p>
13	★付款方式	分 2 期付款，第一笔甲方在本合同签署生效后付款合同总价的 30%；第二笔在甲方收到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后付款合同总价的 70%。以上均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当期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款。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4	核心产品	本项目是否单一产品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u>动态心电图仪</u>
15	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	1. 投标文件装订成一册，正本 <u>一</u> 份，副本 <u>四</u> 份；投标文件应有章节目录，每页均有页码标注，空白页不标页码；正反面打印。以上文件密封在一个封袋中。 2. 电子版一份（须用 U 盘存储，内置签字用印后的 PDF、word 版（不得加密）扫描文件），密封在一个单独的信封中。 3. 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 其他要求： 1. 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提供委托授权书（格式见第四章），若不提供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规定进行密封及标志，若未按规定进行密封及标志，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投错放或提前开封以及投标文件被拒绝的责任。
16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时间	递交时间：2026 年 1 月 30 日 <u>13:00—13:30</u> 。 地 点：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滨河街 60-1 号新星星海中心 A 座 11 层 11 号）。
17	开 标	开标时间：2026 年 1 月 30 日 <u>13:30</u> 。 地 点：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滨河街 60-1 号新星星海中心 A 座 11 层 11 号）。
1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有效投标人进行详细量化评审，综合得分最高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者优先，本项目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推荐 2 名有排序的中标候选人。
19	确定中标人的方式	每包中标人数量： <u>1</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确定中标人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20	其他要求	<p>1. 招标文件中标记“★”的为实质性要求，如未响应或响应的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报价无效。招标文件的技术和商务条款中未标记“★”号的为非实质性要求，未响应非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仍为有效，但可能影响评分。</p> <p>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一) 项目概述及资金来源

1. 本招标项目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实行国内公开招标。

(1) 招标人名称：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2) 采购需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交货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交货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构成

1. 招标文件包括：

招标公告

第一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第二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评标细则

附件 1 资格性审查表

附件 2 符合性审查表

附件 3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投

标无效。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

1. 招标文件解释权归招标人，解释顺序按发出时间的相反顺序。

2. 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后，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投标人若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存在残缺、表述不确切或容易引起误解需要招标人予以澄清的，应于答疑会议召开之前（或招标人认可的时间）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投标人自己负责，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按招标文件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3. 如果投标人在答疑截止前未对招标文件有关条款提出质疑，视为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一旦递交投标文件，则认为该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所有条款。

4. 招标人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将以书面答疑纪要的方式予以答复，答复仅包括对问题的解释，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

5. 书面答复、补充通知或答疑纪要于投标截止之前送达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书面答复或答疑纪要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三）招标文件的修改

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招标人可以补充通知等书面方式修改招标文件。

2. 补充通知送招标管理机构备案并以书面方式送达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应于收到该补充通知后 2 日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力。

3. 鉴于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需根据补充通知内容进行调整，招标人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更正公告。

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文件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在招标文件中“货物需求”所列的所有货物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分包中某一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表 14 款中载明核心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时，只能设一个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第五章“评标细则”第 10 款“同一品牌产品”规定处理。

（二）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未提供的格式投标人可自行确定）。未按招标人提供的格式编制投标文件，评标机构可在量化评分过程中做出不利于该投标人的量化。

2. 投标文件应有章节目录，每页都有页码标注空白页不标页码；正反面打印。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4 份，电子投标文件 1 份，每套投标文件须在封皮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当正本和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加盖投标单位的行政公章（加盖投标单位的财务章、投标专用章或其他业务章视为无效投标）。

4.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字样须使用不能擦去的黑色墨迹打印或书写。

5. 投标文件需用中文书写，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三）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志

1. 投标文件正、副本和电子投标文件需封装在**不同密封袋**内。封口处应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是被授权人的签字和投标人的公章。封皮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并注明“开标截止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不得开封”字样。

2. 如果外层信封未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封装和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退给投标人。

3.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必须将开标一览表按要求单独封装和标记，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与电子投标文件**单独递交**。

（四）投标报价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只允许有一个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 投标价格（单价及总价）应为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交货价）、购买货物和伴随服务需缴纳的所有税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安装及调试费、检验费、技术服务费和培训费等完成所需的一切费

用。

3.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本次招标的各种风险（包括漏项风险），在合同执行期间中标价不再实行政策性调整和变动。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4. 投标报价采用人民币报价。

5.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招标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7.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报价原则上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五）证明投标人资格合格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投标人提交的**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使招标人满意。

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并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六）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货物从招标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3）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七）投标文件提交

1. 投标人应于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确定的地点和接收人。

2. 招标人可以按本招标文件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原定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招标投标方面的约定仍然适用于延长后的投标截止时间。

（八）投标文件撤回及修改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或撤销通知，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交给招标代理机构，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投标方代理人的签字。

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四、开标与评标

（一）开标

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开标会议。

2. 未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或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投标人。

3.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会同投标人代表共同检查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并同时密封检查表上签字确认，但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则被认为放弃相应权利。

4.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折扣、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以及招标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只有在开标时唱出的折扣，评标时才能考虑。

（二）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1. 本项目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2. 评标委员会由随机抽取的有关方面的专家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具有专业经济、技术资格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 2/3。

3.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三）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候选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试图影响招标人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的任何尝试，可能导致该投标人的投标被废除。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

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寻求或允许对投标价格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五）投标文件的审查

1. 开标后，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表》由评标委员会填写。

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审查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是否大体编排有序。

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予以盖章、标注的；
- （2）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难以辨认的；
- （3）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
- （4）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5）有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且未注明何者有效的；
- （6）未按招标文件报价，或有漏项；
- （7）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8）项目完成时间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 （9）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
- （10）有作假行为，提供虚假业绩、获奖证书等证明资料的；
- （11）附有不合理的条件的；
- （12）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 （13）投标文件完整性不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 （14）投标人未响应“★”号条款；
- （15）不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服务范围、时间、质量标准等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6.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如果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当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当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当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报价不符时，应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7.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8.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差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正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序。

(六) 串标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单位有串通投标行为的，相关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报送政府采购管理机构依法进行处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七) 评标原则及方法

1. 招标文件是评标工作的重要依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包括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与招标文件的一致性。

2. 评标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评标要求，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

3.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价、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4. 本项目的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详见第五章评标细则。

5.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

响货物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会按照规定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综合评分法，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

8.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单位的评标方法。

9. 招标文件的技术和商务条款中未标记“★”号的为非实质性要求，未响应非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报价）文件仍为有效，但可能影响评分。

10. 评标委员会对经过初步评审为合格有效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后，由各评委独立打分，每人一份评分表并签名。

11. 价格因素得分与非价格因素得分之和平均分值为该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出顺序，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投标人评标总得分相同，报价低的投标人排序在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八）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推荐合格的 2 名中标候选人。

2. 招标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履行合同的能力进行审查确认（包括资质、业绩等），如发现舞弊行为，即依法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九）定标

中标的标准：

1. 评标委员会将推荐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将依据评标委员会评审意见确定中标单位；

2. 具有良好的履行合同的能力和条件；

3. 保证质量、保证项目完成时间，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货物。

五、授予合同

（一）资格后审

1. 如果招标人认为有必要对中标候选人履行合同能力进行确认，可以进行资格后审。如果招标人对中标候选人资格后审后认为其无履行合同能力，可以提请评标委员会进行复会审

议。

2. 上述审查将考虑中标候选人的财务、技术能力并基于中标候选人按规定提供的资格审查的证明文件以及招标人认为必要的和合适的其他资料。

3. 如果有必要，招标人可对中标候选人进行技术询问。

4. 招标人还可以对中标候选人同类项目有关价格进行考察。如果在质量和服务要求相同的不同项目中，相同的服务价格偏差很大，招标人有权利质疑和询问，并提请评标委员会进行复会审议。

5. 如果中标候选人被确认为无能力履行合同，将被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6. 在中标候选人被确认为无能力履行合同，并被取消其中标单位资格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将重新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由招标人重新组织采购。

（二）中标通知书

1. 招标代理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向招标人提交招标、开标、评标、定标过程有关文件资料、评标报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等备案资料，经招标人审查通过后，方可发放“中标通知书”。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服务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

2. 中标通知书将明确招标人对中标人按照合同要求，确定服务的价格、期限、质量等内容。

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4. 中标公告详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三）授标及废除授标

1. 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经法定程序确定的中标人。

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招标人若查实中标人存在下列行为之一，仍然可以废除授标：

1) 经查实弄虚作假或与其他投标人串通骗取中标；

2) 于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撤回投标文件；

3) 因中标人过错而未能按照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明显损害招标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3. 中标人因上述原因被废除授标，招标人将依排名次序选择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4. 中标人因上述原因被废除授标，至少将要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将被没收全部投标保证金。

2) 按招标文件规定，重新确定中标人的中标价若高出弃标人的中标价，其差价部分视为

弃标人违约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弃标人应予赔偿。

3) 承担因此可能给招标人造成的其它损失。

(三) 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当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等文件均为该书面合同的附件。

2. 如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期间内签订合同，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3. 招标人、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4.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第二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2025 年大连分公司
大连市西岗区医院“两个中心”和庄河市第二人民医院智慧
健康管理中心设备采购项目合同

委托方(甲方):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受托方(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合 同 书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由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为一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一方，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

甲方同意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总金额为¥_____（小写），人民币：_____（大写）的款项（以下简称“合同总价”），乙方向甲方提供符合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合同书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本合同由以下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构成不可分割的整体，如有不一致之处，按照以下先后顺序解释：

(1) 合同书

(2) 合同条款

(3) 合同附件

3. 乙方承诺并保证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货物，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保修等其他义务。

4. 甲方承诺并保证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相应合同款项，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5.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名称：

公司大连分公司

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港东街 12 号 A 座 12 层 1-2 至 1-14 地址：

号 A 座 12 层 1-2 至 1-14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一、合同条款

1. 定义

1.1 “本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一致所达成的本《货物采购合同》，由甲、乙双方经合法授权签署，对甲、乙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合同文件范围包括合同书、所有合同条款、附件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文件。

1.2 “合同总价”系指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的产品。

1.4 “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保修和合同中约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5 本合同中“日”、“天”均指日历天数。

2. 声明及保证

2.1 甲、乙双方作为本合同主体，每一方均向对方做出如下声明及保证：

(1) 其有法定资格和资质从事本合同项下之交易，而该等交易在其营业执照或其他证照所列经营范围内(乙方应在签署本协议前提供其营业执照、履行本合同义务所需的所有资质文件等供甲方备案)；

(2) 其有权订立本合同并能够完全履行其本合同项下之义务；

(3) 授权代表拥有充分授权，有权代表其公司签署本合同；

(4) 本合同的签署与履行及根据本合同所计划之商业交易在任何方面均不违反中国法律。

2.2 乙方保证，对所出售的货物拥有完全、排他的所有权，并拥有合法销售本合同标的物的全部许可和/或授权，并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没有抵触，对所售货物的转让是其合法有效的行为。乙方就交付的货物负有保证第三方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的义务，因权利瑕疵给甲方造成的直接及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及其他财产以及名誉权等所有受损情形)，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3 乙方保证，其在本合同签署和履行过程中获知的甲方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等一切秘密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本条款均有效。

2.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或权利，亦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责任和义务分包。

2.5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或服务时，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会利用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便利条件获取甲方任何数据，并向甲方承诺：（1）不会控制或操纵甲方系统及设备；（2）不会利用甲方对乙方产品或服务的使用，谋取任何不正当利益；（3）任何情况下（包括但不限于政治、外交等因素），都不会中断向甲方提供产品或服务。

2.6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需要任何外国实体提供技术支持。

2.7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涉及任何外国实体拥有或者控制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软件著作权以及其他知识产权。】

2.8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经采取合理、必要的措施和手段，确保其向甲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在设计、研发、制造、销售等各个环节，以及其与上下游供应商之间的合作，不会发生任何影响乙方履行本合同的风险。

2.9 乙方向甲方承诺，所提供的产品及其部件可以从多个国家或地区获得，其中任一国家或地区拒绝向乙方供货，乙方可以从其他国家/地区获得同等质量的替代品，不会因此影响供应商/乙方向甲方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3. 标的物、数量、价款

3.1 标的物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单价 (人民币元)	数量	总价 (人民币元)

3.2 上述标的物生产厂商为【 】，产地为【 】，以下简称“货物”。

3.3 上述合同总价为固定不变价，包含乙方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并交付给甲方或甲方指定收货人之前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成本及利润、税金、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仓储费、损耗费等）及后续的开箱检验、装卸货、安装、保修和维修、技术服务等费用，以及乙方因签署和履行本合同而应缴纳的各项税费等一切费用，乙方不应向甲方收取

其他任何费用。

3.4 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单方调整上述货物的数量并书面通知乙方，在此情况下，合同总价应以第 3.1 款约定单价据实结算并相应调整进度款支付金额，且乙方已经提供的各类折扣或优惠措施继续有效，乙方不得就此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或者抗辩。

4. 技术和质量标准

4.1 上述货物适用下列第【 】种技术和质量标准：**（注：应根据实际情况，列明适用标准的具体名称）**

- (1) 按同类产品国家标准；
- (2) 按同类产品部颁标准；
- (3) 按同类产品行业标准；
- (4) 没有上述标准或虽有上述标准，但双方同意按附件【 】所约定标准执行；
- (5) 按双方签订本合同前确认的样品（由双方确认后封存）标准执行。

4.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产品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书、保修证明等材料。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全新的、正规产品。

5. 交付及验收

5.1 交付时间：【 】 交付地点：【 】。乙方应于发货前联系甲方确认交付时间及交付地点，甲方可于乙方正式发货前对交付时间及交付地点作出变更，乙方应按照甲方指令完成交付，不额外收取费用。

5.2 乙方负责货物的运送、安装、调试；负责对甲方员工提供基本操作培训等工作，直至货物可以正常使用为止；负责提供产品的使用说明等相关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5.3 乙方交货后应立即与甲方或甲方指定收货人进行验货。双方共同根据乙方提供的装箱单或合同设备清单检查货物的数量，乙方拒绝或未参加检验的，甲方和/或甲方指定收货人有权单独进行检验，对检验结果，视为乙方自动接受。

甲方验收合格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或货物签收凭证。

5.4 验收标准包括：

(1) 货物是否完好、无缺损，货物外观、数量、型号、规格等是否与样品或合同约定一致；

(2) 单证是否齐全，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保修证明、发票和其它应有的单证是否具备；

(3) 无设计、材质、制造或技术上的瑕疵；

(4) 无留置权、抵押权、质押及其他权利负担或限制；

(5) 质量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合同约定。

5.5 若检验不合格，甲方或甲方指定收货人有权拒收货物。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额外的运输费用，将由乙方承担。货物拒收后，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或指令乙方予以更换或补足。如甲方选择解除合同，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甲方选择更换或补足，乙方应在甲方通知的期限内进行更换或补足，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同时构成逾期交货的，乙方应承担本合同第九条第三款约定的关于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5.6 甲方签署上述货物检验合格报告或签收凭证的日期视为乙方正式交付的日期，所有权及货物风险自此转移给甲方。但货物如需安装、试运行，则货物风险自安装完毕、试运行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转移给甲方。

5.7 检验合格的结果仅视为货物在外观、数量、型号、规格上符合合同约定的证明及乙方履行其义务的必要证据，验货合格证书的签署不使甲方丧失因质量问题而向乙方索赔和求偿的权利，同时不免除乙方对于产品质量缺陷或瑕疵负有的相应担保责任。

6. 包装与安装

6.1 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并交付给甲方指定收货人之前的货物运输由乙方负责，相关的运输费用、保险、保管、货物灭失及毁损的风险亦由乙方承担。

6.2 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专用、特殊安装工具材料和易磨损部件应进行适当的包装并采取特别保护措施。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包装物随货物转移给甲方。

6.3 乙方应负责根据甲方要求，派遣具备资格且经验丰富的合格工程师为甲方提供安装、检测、培训等服务，相关费用和 risk 由乙方承担。

7. 付款

7.1 本合同项下确定的合同总价由甲方向乙方按如下第【 】种方式支付：

7.1.1 分期付款：

1. 第一笔付款：即合同总价的 30%，由甲方在本合同签署之后，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当期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款。

2. 第二笔付款：即合同总价 70%，由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并收到乙方开具的当期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款。

7.1.2 双方结算银行帐号如下：

甲方：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户名：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中山广场支行

账号： 3400200109023109661

乙方：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7.2 甲乙双方各自承担因执行合同所发生的相关费用。

7.3 乙方在甲方支付合同款项时，应按各期付款数额向甲方开具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合法有效发票。如乙方不开具发票或开具的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应付款项直至乙方开具合格票据之日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不得中止履行合同义务。

7.4 如果乙方有支付违约金的情况，则甲方有权从最近一笔付款中扣除相应金额。如果最近一笔付款不足以抵扣违约金的，则可从下一笔付款中继续扣除。

7.5 乙方如需改变收款账户，应提前 30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

7.6 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甲方、乙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自承担，法律法规未明确规定的，由乙方承担。

8. 保修责任

8.1 乙方对于本合同产品向甲方提供的保修期为自货物验收合格并移交甲方之日起 5 年。

8.2 保修期内，乙方对产品故障指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排除，对出现故障的零部件免费进行修理或更换。乙方应提供【7×24 小时】远程咨询服务，对需要现场维修的，乙方技术人员应在收到甲方故障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现场对货物进行维修。维修后还不能正常使用的，乙方负责予以免费更换，甲方提出更换要求的，乙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更换完毕；对于更换的产品，其保修期从更换之日起重新起算。

8.3 保修期满，乙方应继续对产品使用期间出现的故障提供维修服务。对维修所需费用，乙方应仅收取正常的成本费用。

8.4 保修期内，保修服务相关全部物质损耗和人员费用，均由乙方予以承担。乙方未及时承担保修责任的，甲方有权采用其他渠道和方式对产品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 违约责任

9.1 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合同中所做出的承诺保证，或未妥善履行其义务，则构成对本合同的违反，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均有违反合同行为的，分别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9.2 任何一方出现违约行为时，合同对方均有权要求其纠正违约行为并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在收到上述书面通知之日，应立即停止其违约行为，并赔偿守约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9.3 因乙方原因逾期交货的，乙方应以如下方式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1) 每逾期交货一日，支付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不满一日按一日计算；

(2) 上述逾期违约金的支付不影响乙方交货义务的履行；

(3) 逾期交货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全部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9.4 甲方依据上述 9.3 条款解除本合同后，乙方在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同时，应在甲方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送达之日起 3 日内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及相应的利息，计息时间从甲方支付相应款项日期开始至乙方全额退还日期为止，利率以归还上述款项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为准。逾期支付上述款项的，按日需支付应退款项 10%的违约金。在乙方全额退还上述款项、利息及违约金后，甲方应把已收货物退还给乙方，相关拆卸、搬运、运输和投保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此间发生的毁损、灭失的风险责任。

9.5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的，每迟延一日，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活期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9.6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要求，且未在合同约定或甲方同意的期限内完成更换，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10%作为违约金。如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还应就不足部分赔偿甲方直接经济损失。

9.7 因乙方或乙方交付的货物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而使甲方受到处罚或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1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所受全部损失。

9.8 因乙方或乙方交付的货物违反本合同知识产权条款，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5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所受全部损失。

9.9 乙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转让或分包本合同中其应履行的责任或义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所受全部损失。

9.10 如乙方交付的货物存在权利或质量瑕疵造成甲方或第三方损害的，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 5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实际损失的，乙方须继续承担差额赔偿责任。

9.11 若乙方存在多项违约情形的，上述违约金可同时计取。

9.12 如乙方出现违反本协议 2.5 至 2.9 条承诺的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合同金额 2 倍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赔偿。

10. 不可抗力

10.1 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对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甲、乙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合同，或继续履行本合同。

10.2 本合同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义务而使对方遭受到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采取适当和必要地措施减轻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对未尽本项责任造成或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10.3 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责任。

10.4 不可抗力因素消除后，双方应立即进行磋商，就不可抗力所造成影响程度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或者终止本合同。如果甲方决定终止合同，如甲方已经付款，乙方应将未交付部分的款项在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返还。

11. 争端解决

11.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

11.2 如果协商开始后 30 天还不能解决，双方同意选择由甲方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 合同语言

除非双方另行同意，本合同语言为中文。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函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13. 适用法律

本合同的成立、效力、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端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14. 通知

14.1 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作出，由本合同一方以专人递送、传真或邮递方式发出。

甲方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港东街 12 号 A 座 12 层 1-2 至 1-14

电话：0411-82507600-8602

联系人：车晓慧

乙方地址：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14.2 通知以专人递送，于递交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发出，于发件人传真机显示传真业已发出时视为送达；以邮递方式发出，于邮件寄出后的第三个工作日（法定假日顺延）视为送达。任何通知一经送达即行生效。

15. 合同组成及其他

15.1 合同附件（如有）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当附件条款

与本合同条款发生冲突时，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15.2 本合同构成双方之间完整合同，取代先前所有讨论、协商及协议。本合同条款如有与先前签订的合同不一致的情形，以本合同文本为准。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本次采购具体内容为健康检测一体机 2 台、肺功能仪 1 台、动态心电图仪 2 台，呼吸睡眠记录仪 2 台，呼吸面罩血氧仪 2 台，多光谱治疗仪 2 台，胃动力治疗仪 2 台，脏腑理疗仪 1 台，智能喉部按摩器 2 台，居家远程血糖仪 30 台，居家远程血压计 120 台，血压工作站 1 台（含 3 年期设备管理后台）。其中健康检测一体机、动态心电图、多光谱治疗仪、居家远程血糖仪、居家远程血压计、血压工作站这 6 种产品必须为医疗器械，其他产品不作此要求。**且动态心电图仪为核心产品。**

注：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可以为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二、单价最高限价及具体技术要求

产品名称	数量 (台)	单价最高限价 (元)	技术要求
健康体检一体机	2	83000	1、主要检测功能： 身高，体重，BMI（体质指数），血压（高压、低压），脉率（心率），脂肪率（人体成分：体脂肪量、体脂肪率、基础代谢、体水分量、体水分率、体骨骼量、体肌肉量、体肌肉率、蛋白质质量、蛋白质率、皮下脂肪量、皮下脂肪率，除脂肪量、细胞内液、细胞外液、矿物质量、其他成分等）、体温，腰臀比，心理测评，视力、散光、色弱，中医体质辨识，超声骨密度，A4 打印报告。
肺功能仪	1	2500	（一）肺功能检测。 （二）呼吸训练功能可分别进行吸气训练或呼气训练。 （三）可以选择训练等级。

动态心电图仪 (核心产品)	2	2500	<p>(一) 动态心电记录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导联数目：可支持 12 导联，3 导联，实现 12 导联和 3 导联两种记录模式。 2、记录时间可选择，最低不短于 24 小时，并具备持续记录功能。 3、具有独立起搏检测通道。 4、支持运动状态检测。 <p>(二) 动态心电分析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2 通道同步分析。 2、具备独立的 12 导联 ST 对比分析功能。 3、具有心率震荡 (HRT) 分析功能，可对缺血性心脏病患者进行危险性评估。 5、具有心电向量图功能。 6、具有导联纠正功能。 7、提供 QT 间期分析功能。
睡眠呼吸记录仪	2	2500	<p>(一) 心率监测、呼吸频率监测</p> <p>(二) 能够进行离床状态监测</p>
呼吸血氧仪	2	2500	<p>(一) 血氧饱和度测量范围：0%~100%(分辨率为 1%)。</p> <p>(二) 脉率测量范围：30bpm~250bpm (分辨率为 1bpm)。</p>
多光谱治疗仪	2	7000	可促进维生素 D 合成。
胃动力治疗仪	2	2600	<p>(一) 模拟胃肠生物电信号，纠正异常的肠胃电节律。</p> <p>(二) 促进肠胃节律性收缩及推进运动。</p> <p>(三) 可缓解或消除胃肠功能紊乱症状。</p>
脏腑理疗仪	1	7500	可辅助脂肪肝的治疗。

智能喉部按摩器	2	850	能够识别鼾声，并对使用者的咽喉肌肉群进行按摩刺激。
远程血糖仪	30	300	<p>(一) 能够采用末梢全血、静脉全血进行血糖检测。</p> <p>(二) 具备 GPRS 模块，能够远程传输检测结果</p>
远程血压计	120	300	<p>(一) 能够进行上臂血压测量。</p> <p>(二) 具备 GPRS 模块，能够远程传输检测结果</p>
血压工作站 (含三年期设备管理后台)	1	35000	<p>(一) 医用全自动电子血压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臂筒或隧道式血压计。 能够进行上臂血压测量。 <p>(二) 多功能读写器</p> <p>嵌入式多功能模块在嵌入式模块基础上加配了扫码模块，集成了读取身份证、接触式、非接触式、磁条卡及扫码功能。</p> <p>支持大陆身份证、全国二代社保卡、三代社保卡。</p> <p>(三) 血压工作站管理系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于血压信息、身高体重、BMI 及个人信息的采集与传输，提高慢病管理能力，可升级为智能化区域慢病综合监测管理平台； 按步骤引导就医用户操作读身份证、医保卡或扫描二维码，通过 HIS 中的接口自动读取病人基本信息，读取用户测量的收缩压、舒张压、心率，能自动把数据导入医院医生工作站，也可融入高血压智能化综合监测管理平台； 具备血压工作站管理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或软著使用授权书。 <p>(四) 设备管理后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医生工作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查看工作事项看板，包含居民总数、未指派患者总数、本月新增患者总数、近七天异常患者总数；

		<p>(2)支持查看代办事项看板，包含代办事项类别、代办状态等指标；</p> <p>(3)支持查看系统消息。</p> <p>2、患者快速建档：</p> <p>(1)支持WEB端通过识别身份证读卡器快速建档；</p> <p>(2)支持识别到重复建档时，系统自动提示已建档，可选择重新纳入管理。</p> <p>3、居民档案列表：</p> <p>(1)支持查看系统建档的所有居民的档案列表；</p> <p>(2)支持为每位居民打上多个健康标签（如“高血压”、“糖尿病”）；</p> <p>(3)支持按机构、科室、病种、等多维度进行检索居民；</p> <p>(4)支持快速跳转查看患者主页操作。</p> <p>系统整合了居民所有健康相关信息的全景化视图，包含个人信息总览、医疗记录时间轴、检验检查数据等。</p> <p>4、患者概览：</p> <p>(1)支持查看患者基本信息、管理状态；患者诊断情况；</p> <p>(2)支持查看医疗记录时间轴，包含患者建档等时间轴进程；</p> <p>(3)支持查看指标检测情况，包含血压、空腹血糖、餐后血糖、血脂四项、尿酸、血酮趋势图。</p> <p>5、患者档案：</p> <p>支持查看并修改患者体格信息、既往史、家族史、手术史、生活方式。</p> <p>6、检测记录：</p> <p>支持查看日常检测等来源的检验记录，并以颜色区分正常异常结果。</p> <p>7、异常提醒：</p> <p>支持查看患者的所有检验异常记录。</p> <p>8、检验检查记录：</p>
--	--	-----------------------------------------------------------------------------------------------------------------------------------------------------------------------------------------------------------------------------------------------------------------------------------------------------------------------------------------------------------------------------------------------------------------------------------------------------------------------------------------------------------------------------------------------------------------------------------------------------------------------------------------------------------------------------

			<p>(1)支持整合全区域内所有患者的检验检查数据；</p> <p>(2)支持查看日常检测等来源的检验情况，系统自动对检验结果标识正常/异常；</p> <p>(3)支持根据检验项目、检验机构、检验角色、检验人员、检验情况、检验时间、患者信息等条件检索数据；</p> <p>(4)支持查看检验详情操作、导出检验记录 excel 表。</p> <p>9、检验预警记录：</p> <p>(1)支持自定义各项指标的预警阈值，当数据超范围时，自动触发预警，生成预警记录；</p> <p>(2)支持根据规则，自动生成预警事件，并标明预警级别（预警、干预）；</p> <p>(3)支持将预警事件自动分配给对应的家庭医生或管理人员，并推送至其工作台或小程序端；</p> <p>(4)支持根据患者基本信息、异常指标情况、异常类型、检验机构、检验人员、检验人员角色、检测时间等条件进行检索。</p> <p>10、区域慢病大屏：</p> <p>支持以数据大屏形式，宏观、动态地展示区域人群分布、区域地图、区域医疗资源分析、医疗机构管理率排名、年龄性别病种人群分布、患者来源占比、实时检测等多维度分析。</p> <p>11、工作绩效分析：</p> <p>建立平台大数据中心，系统支持按照机构维度/医生维度，查看各个机构/医生的管理的患者数量情况、来源情况、检查情况等统计。</p> <p>12、居民档案分析：</p> <p>系统支持按照机构维度，查看各个机构的患者档案分布情况。</p> <p>13、系统管理：</p> <p>(1)支持对系统基础信息进行管理，包括机构、科室、用户、角色、病种、检验类别、检验项、</p>
--	--	--	----------------------------------------------------------------------------------------------------------------------------------------------------------------------------------------------------------------------------------------------------------------------------------------------------------------------------------------------------------------------------------------------------------------------------------------------------------------------------------------------------------------------------------------------------------------------------------------------------------------------------------------------------------------------------------------------------------------------------

		<p> 预警值、药品库、慢病控制目标等管理； (2)支持系统运维工作管理，包括健康设备、通知公告等功能； (3)支持对指标异常值进行自定义编辑，可根据医院情况个性化设置预警值、干预值的范围； (4)支持多角色权限管理，应包含志愿者级、医生级、科室级、院级、医共体级等角色。 </p> <p>14、患者快速建档：</p> <p>(1)支持小程序端通过拍照识别身份证快速建档；</p> <p>(2)支持识别到重复建档时，系统自动提示已建档。</p> <p>15、检验检查：</p> <p>(1)支持自动与手动采集居民的体征数据，实现对居民健康状况的连续、动态监控；</p> <p>(2)支持通过蓝牙等方式绑定智能设备，例如血压计、血糖仪、身高体重秤等，便于设备采集体征后实时上传患者体征信息。</p> <p>16、居民档案列表：</p> <p>(1)支持查看系统建档的所有居民的档案列表；</p> <p>(2)支持为每位居民打上多个健康标签（如“高血压”、“糖尿病”）；</p> <p>(3)支持查看当前管理的建档患者总数、本月新增患者、近七天异常患者；</p> <p>(4)支持根据疾病类型、管理状态、患者信息检索；</p> <p>(5)支持快速跳转查看患者主页操作。</p> <p>系统整合了居民所有健康相关信息的全景化视图，包含个人信息总览、医疗记录时间轴、检验检查数据等。</p> <p>17、患者概览：</p> <p>(1)支持查看患者基本信息、管理状态；患者诊断情况</p> <p>(2)支持查看医疗记录时间轴，包含患者建档等</p>
--	--	----------------------------------------------------------------------------------------------------------------------------------------------------------------------------------------------------------------------------------------------------------------------------------------------------------------------------------------------------------------------------------------------------------------------------------------------------------------------------------------------------------------------------------------------------------------------------------------------------------------------------------------------------------------------------------------------------------------------------------------------------------------

		<p>时间轴进程；</p> <p>(3)支持查看指标检测情况，包含血压、空腹血糖、餐后血糖、血脂四项、尿酸、血酮趋势图。</p> <p>18、患者档案： 支持查看并修改患者体格信息、既往史、家族史、手术史、生活方式。</p> <p>19、检测记录： 支持查看日常检测等来源的检验记录，并以颜色区分正常异常结果。</p> <p>20、异常提醒： 支持查看患者的所有检验异常记录。</p> <p>21、检验预警记录： (1)支持将预警事件自动分配给对应的家庭医生或管理人员，并推送至其工作台； (2)支持查看所有检测异常的居民列表，查看异常信息； (3)支持快速跳转患者主页操作。</p> <p>22、个人中心 (1)展示医生个人信息，包括机构，账户名称等； (2)支持更改登录密码； (3)支持清除设备缓存； (4)支持查看并绑定设备。</p> <p>23、患者设备管理： (1)支持根据患者基本信息、设备绑定时间、设备SN号、所属机构、所属医生检索； (2)支持查看使用设备的所有患者信息，包含绑定时间、设备SN号、设备类别、患者信息、归属机构、归属医生、设备状态； (3)支持新增设备绑定、解绑设备、重新绑定设备操作； (4)支持扫描设备SN条码绑定设备。</p>
--	--	---------------------------------------------------------------------------------------------------------------------------------------------------------------------------------------------------------------------------------------------------------------------------------------------------------------------------------------------------------------------------------------------------------------------------------------------------------------------------------------------------------------------------------------------------------------------------------------------------------------

三、商务要求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
★交货地点	大连市西岗区医院及庄河市第二人民医院智慧健康管理中心，送货上门并免费安装。
★付款方式	分 2 期付款，第一笔甲方在本合同签署生效后付款合同总价的 30%；第二笔在甲方收到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后付款合同总价的 70%。以上均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当期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款。
验收标准	依据采购文件、合同约定、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质量保证期	保修期 5 年
★免费安装/接口	中标方负责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直至设备可以正常使用，需免费提供安装所需的材料及工具，货到大连市西岗区医院及庄河市第二人民医院智慧健康管理中心指定地点，全部费用由中标方支付。提供设备免费接口，与院内信息系统对接，包括但不限于授权，采集卡，接入开发等。
维修服务、配件及软件升级	<p>1、保修期内上门免费服务，终身维修，提供配件。保修期 5 年内出现非人为质量问题免费更换等。中标方应到我司现场对实际操作人员进行培训，使我司操作人员能正确理解和掌握设备的操作方法、保养、修理等技能。</p> <p>2、故障处理、咨询：保修期内的诊断、解决设备系统故障，对其错误及缺陷进行排错，解答设备使用中的常见问题，中标方应提供【7×24 小时】远程咨询服务，中标方应在我司提出书面要求后 2 小时内响应并开始处理，最终予以解决排除。若对于需要现场维修的，中标方技术人员应在收到甲方故障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现场对货物进行维修。维修后还不能正常使用的，中标方负责予以免费更换，甲方提出更换要求的，中标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更换完毕；对于更换的产品，其保修期从更换之日起重新起算。中标方需提供免费的系统扩展、升级服务。</p> <p>3、保修期结束后，中标方应继续对产品使用期间出现的故障提供维修服务。对维修所需费用，中标方应仅收取正常的成本费用，且服务水平不低于保修期的服务水平。</p>

售后服务网络	提供售后服务承诺，有专门的技术支持和维修人员
设备操作培训、维修人员及设备方面的保证措施、费用要求	<p>1、中标人负责设备操作培训等工作，直至该产品可以正常使用为止。中标方负责提供货物的中文说明书、中文使用手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p> <p>2、保修期内，保修服务相关全部物质损耗和人员费用，均由中标方予以承担。中标方未及时承担保修责任的，甲方有权采用其他渠道和方式对产品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方承担。</p>
其他	投标活动中如有虚报和期满，一经发现医院将拒绝付款并退货，中标方必须赔偿医院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四、其他

1、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单价不得超过单价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不能只对本项目个别品目进行投标，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本技术规格和技术规范所列货物的技术、功能作为供应商报价参考。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在技术与功能等方面应等同于或高于上述技术、功能要求。

3、本技术规格和技术规范提出的各项功能要求和技术指标是对本项目的最基本要求，并未对一切细节做出全部详细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供应商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标准均应不低于报价时已颁布的国家和行业标准，或相应的国际标准的有关条文。使用最新的专利和保密专利需特别说明。

4、货物规格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配置、配件、材料成分等。

5、质量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技术标准要求、必须的认证资格要求、售后服务要求等。

6、供货要求包括但不限于配送时间、配送地点、包装要求、运输费等。

7、特别提醒投标人：应根据国家收费标准并结合市场实际进行报价。

8、工作中涉及的敏感资料、电子数据等相关信息，中标人应严格执行保密的相关规定，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人披露、泄露或许可第三人使用，否则

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

注：1、“★”条款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偏离表中）必须对实质性要求的条款进行明确响应，“★”号条款有负偏离或未明确响应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

2. 招标文件的技术和商务条款中未标记“★”号的为非实质性要求，未响应非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仍为有效，但可能影响评分。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副本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2025 年大连分公司
大连市西岗区医院“两个中心”和庄河市第二人民医院智慧
健康管理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电话：

编制日期：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

致：(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并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内容，决定投标本项目，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1. 我方承诺，我方完全具备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须满足的特定条件。

2.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报价为：_____（同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

3. 我方已仔细研究并完全理解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附件等相关资料)规定的内容，并承诺在发生争议时，不会以对招标文件存在误解、不明为由，向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行使任何法律上的抗辩权。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日。

5. 交货时间：_____。

6. 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了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并完全理解、同意并接受当发生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等法律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时，我方所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被退还。

7.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及所有提供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均真实、准确、合法、有效。由于我方提供的资料不实而导致中标结果无效，给其他投标人及招标人造成的全部损失，我方同意无条件予以赔偿。

8. 我方投标文件、你方的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若招标文件存在要求，而投标文件没有拒绝亦没有涉及的情形下，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有关约束，并同意将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要求作为投标人合同义务的组成部分。

9. 我方将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等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若存在违法违规等行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注：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投标人代表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其他印章或电子制版签名。

3. 投标人公章必须是经公安部门备案的印章。

4. 应按规定签字，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二、投标报价表

报价单位（元 / 万元 / %）：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量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健康体检一体机								
2	肺功能仪								
3	动态心电图仪								
4	睡眠呼吸记录仪								
5	呼吸血氧仪								
6	多光谱治疗仪								
7	胃动力治疗仪								
8	脏腑理疗仪								
9	智能喉部按摩器								
10	远程血糖仪								
11	远程血压计								
12	血压工作站（含三年期设备管理后台）								
总价									

注：此表中，总价应和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除可自行添加部分，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投标人代表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
3. 投标人公章必须是经公安部门备案的印章。
4. 不得使用其他印章或电子制版签名。
5. 应按规定签字，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三、资格证明文件

- (一)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有效机构证明文件（非企业法人提供）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并盖章。

投标人（加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三) 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此次投标有关的事宜。在此次投标过程中,本公司将承担该代理人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签章之日起生效。

代理人年龄:

职务: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并盖章。

-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
 2. 法定代表人盖章和投标人公章,必须是经公安部门备案的印章。
 3. 不得使用其他印章或电子制版签名。
 4. 本文件应按规定签署,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四）特定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1）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除外）

（2）投标人为所投产品代理经销商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并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除外）

（3）投标人须具有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旧证需要同时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除外）

(六)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 与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注：若无此情形，写“无”即可

承诺投标人（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七) 根据《中国人民保险集团投标人管理办法》规定，严禁列入中国人民保险集团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数量： 是否为经过审批采购的进口产品： 是否为核心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时适用）：			
招标文件要求 重要提示：实质性要求及重要指标用★标注（“★”必须标注在序号前），★标注项不得负偏离，如果负偏离，则投标文件无效。	投标文件 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偏离说明
按采购需求填写			
其它	采购单位未提供需求而 投标人认为需说明及补 充的内容在此填列		

填表要求：

1.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一栏由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并进行逐项响应。
2. “偏离程度”一栏根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与招标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3. “偏离说明”一栏由投标人对偏离的情况做详细说明。
4. 若涉及多类产品，可按产品名称分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实质性要求及重要指标用★标注, ★标注项不得负偏离, 如果负偏离, 则投标文件无效。)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偏离说明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			
	验收标准: 组织验收主体: 本项目的履约验收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织实施。			
	质量保证期: () 年			
	免费安装/接口			
	保修期内上门免费服务, 终身维修, 提供配件: () 年			
	热线支持: 现场支持: () 小时内响应; () 小时内到达			
	售后服务网络:			
	维修技术人员及设备方面的保证措施的要求:			
	培训人员现场培训(操作、维护等):			
	系统扩展、升级服务要求:			
	费用要求			
	其它	采购单位未提供需求而投标人认为需说明及补充的内容在此填列		

填表要求:

1.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一栏由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 进行响应。
2. “偏离程度”一栏根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与招标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3. “偏离说明”一栏由投标人对偏离的情况做详细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六、整体方案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要求自行编制）

七、应急预案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要求自行编制）

八、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要求自行编制）

九、培训方案与保密承诺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要求自行编制）

十、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投标人类似业绩

业绩以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为准，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备案时间为准，提供扫描件加盖公章

十一、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投标人认为需提交的其他资料

（如有）

第五章 评标细则

一、评标方法及原则

1. 招标文件是评标工作的重要依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包括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与招标文件的一致性。
2. 评标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评标要求，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
3.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价、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4. 本项目的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分方法详见“评分标准”。
5.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6.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综合评分法，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
7.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8. 评标委员会对经过初步评审为合格有效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后，由各评委独立打分，每人一份评分表，并签名。
9.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原则：根据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计算出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出顺序，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投标人评标总得分相同，报价低的投标人排序在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本项目推荐2名中标候选人。

★10. 同一品牌产品

- 10.1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品牌投标人不足3家的，本项目废标。
- 1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 10.3 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本章第9条“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原则”规定执行；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二、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写出评标报告，确定中标候选人。
2. 招标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履行合同的能力进行审查确认（包括资格、业绩等），如发

现舞弊行为，即依法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3. 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情况形成书面评标报告。

三、中标原则

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四、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分值	说明
价格	投标报价	30	<p>投标人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p> <p>注：(1) 评标基准价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p> <p>(2) 投标人报价为投标函中投标总价。</p> <p>(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	整体方案	18	<p>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提供实施方案，能够保证项目快速实施，整体安全可靠。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技术保障措施：（满分 6 分） 2. 安装调试方案：（满分 6 分） 3. 质量保证措施：（满分 6 分） <p>上述 3 项内容，其中：</p> <p>(1) 每针对一项内容进行了详细阐述，理解分析全面、逻辑严谨、表述清晰且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该项得 5-6 分；</p> <p>(2) 每针对一项内容进行了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内容、实施细节，无较大逻辑矛盾的，该项得 3-4 分；</p> <p>(3) 每有一项内容未进行阐述或阐述内容无法满足项目需求或提供的方案明显与本项目内容不符的或前后逻辑不通，该项得 1-2 分。</p> <p>注：未提供的不得分。</p>
	应急预案	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内容在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交货时间等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且对本项目有非常深入的理解、方案内容清晰准确，得 8-10 分； 2、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内容在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交货时间等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本项目有较深入的理解、方案内容清晰准确，得 4-7 分； 3、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内容在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交货时间等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本项目有的理解、方案内容不够清晰准确，得 1-3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12	<p>1、投标人售后服务及应急方案科学、合理、售后服务系统完善、针对性强，综合实力强大，能够充分满足招标人的需求，得 9-12 分；</p> <p>2、投标人售后服务及应急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售后服务系统完善、针对性强，综合实力较为强大，能够满足招标人的需求，得 5-8 分；</p> <p>3、投标人售后服务及应急方案一般，得 1-4 分。</p> <p>4、未提供不得分。</p>
	培训方案与保密承诺	10	<p>1.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培训方案与保密承诺内容全面、完整详细，对涉及相关工作安排均有详细说明；思路及条理清晰，科学、合理；具有针对性及可行性；贴合项目实际，能满足招标人实际需求；有明确具体的保障措施，得 8-10 分；</p> <p>2.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培训方案与保密承诺内容较为全面；有针对性及可行性；贴合项目实际，能满足招标人实际需求，得 4-7 分；</p> <p>3.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培训方案与保密承诺内容一般，能满足招标人实际需求，得 1-3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商务	类似业绩	2	<p>投标人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每具有一个类似项目业绩得 1 分，满分 2 分。</p> <p>注：业绩以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为准，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备案时间为准，提供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满足产品技术参数要求的情况	18	<p>评标委员会应通过“技术规格偏离表”仔细审查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情况对此项进行综合评分。</p> <p>投标人的货物技术规格、参数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完全满足招标人使用要求得全部基本分 18 分。</p> <p>1. 技术指标条款中每有一项参数负偏离，在基本分中扣 0.2 分。（正偏离不加分）</p> <p>2. 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技术指标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p>

上述评分点涉及证明材料的，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提供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相应得分点不予认可。上述材料必须真实可信，如有弄虚作假，一旦被发现将按废标处理，并报请相关管理部门严肃处理，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由第二中标候选人递补中标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

附件 1 资格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投标人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有效机构证明文件（非企业法人提供）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2	特定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3	信用承诺书。				
4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5	信用记录符合要求情况且。（根据代理机构提供的证明材料核实。）				
6	未被列入中国人民保险集团黑名单或在禁入期内。				
审查结论					
备注：（有不符合项的，需在此处详细写明理由）					
评委签字：					

注：

1. 审查情况或结论合格打√，不合格打×，不合格原因请在备注栏内注明。
2. 《资格性审查表》是资格性评审的依据，不得对《资格性审查表》以外的内容进行资格审查。

附件 2 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和设备单项最高限价。				
3	所投采购包对全部采购标的内容进行投标。				
4	投标文件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5	投标文件签署情况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6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没有漏项，投标总报价未超出预算。				
7	对“★”条款、商务及技术条款做出实质性响应，未发生重大偏离。				
8	未发现投标人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				
9	未发现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10	核心产品品牌满足三个品牌。				
审查结论					
备注：（有不符合项的，需在此处详细写明理由）					
评委签字：					

注：

1. 合格项打√，不合格项打×，不合格原因请在备注栏内注明。
2. 认定投标文件无效的依据应属于《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内容。《符合性审查表》未列明的，不得作为认定投标文件无效的依据。（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文件无效的情形除外）

附件 3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1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备注
总报价	小写：			
	大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注：

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必须将开标一览表按要求单独封装和标记，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递交**。
2.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如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